# 论文-(荐)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的思路[精选]

来源：网络 作者：无殇蝶舞 更新时间：2025-08-10

*第一篇：论文-(荐)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的思路[精选]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的思路——XX市公安局XX分局推进社会管理创新，是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委部署的“三项重点工作”和公安部提出的“三项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解决影响和谐稳定的源头性、根本性...*

**第一篇：论文-(荐)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的思路[精选]**

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的思路

——XX市公安局XX分局

推进社会管理创新，是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委部署的“三项重点工作”和公安部提出的“三项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解决影响和谐稳定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的治本之策。我认为，推进社会管理创新，既要坚持以往的正确思路与理念，重在持续；又要学习借鉴其它地区公安机关的成功经验，为我所用；更要突出中山的特点与实际，形成品牌。

一、加强流动人口管理，夯实社会管理创新基础

公安机关应不断强化“以房管人、以业管人、以证管人”的工作模式，确立以“旅栈业管理”为主导的流动人口管理新机制，以制度保障为先导，以源头管理为基础，以责任落实为核心，实现流动人口的无缝隙管理，确保流动人口是逃犯能抓获、有嫌疑能认定、有前科能掌握、有余罪能深挖、无职业能了解。

（一）以制度保障为先导，实现流动人口管理的良性运转。一是出台规章，规范行政。以政府令的形式出台暂住人口登记办法，从立法角度明确暂住人口登记机构、协管员队伍、管理手段、经费来源、部门职责等重大事项，把流动人口管理工作纳入法制范畴。二是建立暂住人口登记站点，组建协管员专职队伍。由政府统一招聘组建流动人口协管员队伍，平均每个社区有3至5名人口协管员，专职协助民警从事暂住人口登记和出租房屋备案以及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形成覆盖全市、体系完整的管理网络。三是财政预算列支，保障经费来源。聘用协管员所需经费由区人民政府财政承担，暂住人口管理工作所需经费列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预算。

（二）以源头防控为基础，实现流动人口管理的精确指导。一是强化“旅栈式管理”。将全市私房租赁、洗浴业、宾馆酒店、建筑工地、用工单位等流动人员聚集场所，全部纳入旅栈式管理。二是强化信息采集。开展流动人口社会化管理专项行动。三是强化重点区域管控。在每个出租房屋安装一套户式监控系统，一户一体，实现实时监控；每家安装一套门禁系统，所有进出人员必须使用居住证打开门禁系统，人员信息自动上传至后台，实现对暂住人员的动态管控。

（三）以责任落实为保障，实现流动人口管理的强大震慑。一是强化监督检查。实行派出所周检查、治安大队月检查、市公安局月通报制度，加强对社会用工单位、出租房屋采集录入上传工作的督导检查，上网公布检查通报，将检查结果纳入绩效考核成绩。二是落实业主管理责任。每年与用工单位签订责任状，要求出租房屋和用工单位必须配备一名管理员，规范工作职责，专职负责暂住人口、住宿旅客的日常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促落实务工、租住人员登记管理责任。三是落实旅馆业管理责任。逐一签订治安管理责任书，对全市旅馆业主分期分批进行集中培训，扩大电话端、社会版系统安装覆盖面，提升系统应用实际操作技能。四是落实公安机关责任。研发流动人口信息倒查模块，对漏登人员按照案件性质、部位进行分类，对倒查出的人口失控漏管现象，对属地派出所和社区民警进行处罚。

二、运用大情报系统，攻克社会管理创新难点

将重点人员的动态管控和重大事件的预警研判做为切入点，按照实战要求，建立重点人员动态管控系统、情报信息管理系统、背景线索联查系统、智能轨迹分析系统等应用系统，以及高危人员库和重点人员库，纳入常控管控，提高社会治安的动态管控能力。

（一）狠抓社会信息资源整合，扩大信息比对源。一是整合社会资源。将全市和部分行政、事业单位掌握的社会信息进行整合，建立数据库，实现实时比对、查询。二是整合公安系统内部资源。对娱乐场所管理、暂住人口、网吧上网人员、银行属地信息等数据进行集中建库，并进行社区化处理，便于扁平化指挥。在八大资源库的基础上，进行集中整合，建立各类数据自动更新机制。三是研发应用系统。按照“打一建

一、应采尽采”的原则，获取移动、联通基站信息和全国手机号段，全面采集犯罪嫌疑人手机内存信息和排查过程中与案件有关联的信息，与市公安局大情报系统有效对接。

（二）狠抓重点人员管控，建立常态化预警管控机制。一是出台重点人员动态管控三级联动工作考核办法。紧紧围绕重点人员管控情况对开展考核，本地重点人员管控情况考核指标为在控率，流入重点人员管控情况考核指标为签收率、目标发现率、处置情况反馈率，同时通过倒查机制检查管控工作落实情况。二是建立重点管控人员社区民警提醒机制。在警务综合信息应用平台上为每个社区民警建立工作平台。每天警综平台和情报信息平台通过信息比对碰撞，自动将社区重点人员信息，车辆信息、物品信息、案事件信息、人口变化等信息以提醒的方式发给社区民警，社区民警接到提醒信息后，围绕重点人员信息开展管控、核实、走访、经营工作，实现对社区重点人员的适时动态掌控。三是强化重点管控措施。对系统预警的高危人员和来自违法犯罪高危地区的高危人员，及时落实管控措施，做到“五知”和“六必查”。“五知”即：知身份，知职业，知居住地，知列管理由，知现实表现。“六必查”即：必查其工作和经济来源，必查其在郑交往密切人员，必查其一切可疑物品，必查其居住处所，必查其共同租住人员，必查持有车辆。

（三）加强信息研判，建立情报信息主导警务机制。依托大情报开展“由

信息到人，由人到案”的研判工作，建立研判机制，健全研判成果上报、督导、反馈制度，确保研判成果有人管理、有人落实。一是在派出所和刑侦中队建立所队联系研判制度，每旬召开一次所队联系会议，由刑侦中队长召集，辖区派出所长参加，通报工作情况，分析研判辖区案件和重点人员的规律和特点，指导实战，提高工作的主动性。二是各镇、区分局在根据本辖区治安特点进行研判的同时，根据市局发布的指令性、线索性、预警性情报信息，有针对性地开展分析研判，落实工作措施。三是情报研判指挥中心依托重点人员管控信息和动态性信息，对苗头性、倾向性、区域性案件信息和影响社会政治大局稳定的信息，开展综合研判和深度挖掘，为破案打击提供精确指导和帮助，为重大事件发布预警。

三、深入实施城乡社区警务战略，搭建管理服务新平台

社会管理创新，基层是重点，城乡社区警务室是源头。实行 “一警为主，多警联动”工作机制，最大限度把各项工作向警务社区延伸。

（一）持续发挥社会组织反映诉求、维护权益、提供服务的纽带作用。在充分发挥工青妇、行业组织、社会组织作用的同时，吸收律师、心理干预专业人士进入调解队伍，发挥他们的专业优势，努力形成全覆盖的调解网络，真正做到哪里有人群，哪里就有调解组织、哪里就有调解工作，避免社会矛盾的积累、激化。

（二）持续发挥警务社区矫正、教育培训、工作安置的帮教作用。把易受侵害群体、易违法犯罪群体作为工作的重点，开展社区矫正、教育培训、心理疏导，帮助他们走上正常的生活轨道。对重点人员进行登记造册、分类梳理、回访考察，全面掌握社区刑释解教人员、服刑在教人员未成年子女、父母长期在外处于半流浪状态的未成年人等特殊人群的生活、工作和学习状况，按照抓

早、抓实、抓重点、抓难点、抓典型的原则，联合卫生、民政、社会保障等部门工作人员和志愿者组成帮教帮扶工作组，加强心理矫正，促进就业安置，进行有针对性的、一对一的帮教工作。

（三）持续发挥一警为主、多警联动的直接服务作用。根据社区不同特点和需求，配备交警、特巡警、外管警、刑警、消防警、治安警等，多警联动，共同承担社区警务工作。组织开展文明交通进社区活动，建设社区交通管理服务站，开展审车、审证等车驾管业务上门服务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咨询活动，将文明交通宣传教育融入各项交管业务和便民服务措施之中。全面推进社会禁毒示范点建设，社区民警深入暂住人口聚集的都市村庄、成建制务工队伍、雇用农民工较多的企业单位，采取集中采集信息、预约登门办理、免费照相、送证上门等形式，开展为农民工登门服务活动。

总之，科技创新是社会管理创新的动力。只有不断加大科技投入，才能在硬件上上档次、管理上上层次、手段上多样化，才能始终保持社会管理创新的时代气息。同时，服务创新是社会管理创新的要求。进行社会管理创新，必须把服务与创新紧紧结合起来，做到“经济社会发展到哪里，人民群众的需要在哪里，公安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保障到哪里、服务到哪里”，把每一起案件的办理、每一起事件的处置都当做服务群众、促进和谐的生动实践。最后，机制创新是社会管理创新的保障。社会管理创新是动态发展的，是长期性、战略性工作，既要在机制上突破、各警种紧密协作，又要在技术上攻坚、争取党委政府和职能部门支持。

**第二篇：浅谈公安机关的社会管理创新工作**

浅谈公安机关的社会管理创新工作

社会管理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要顺应社会发展形势，从有效维护社会稳定，有效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有效加强治安管理，有效开展虚拟社会管理和有效调动公安民警积极性等方面，创新思路、勇于探索、强势破题，积极破解维护稳定难题。公安是维护社会稳定的排头兵，维护社会政治稳定是县区级公安机关首要的政治任务。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转轨、社会转型期，改革开放30年来累积的各类社会问题和社会矛盾集聚和释放，使社会矛盾日渐凸显，刑事案件呈高发态势。特别是随着城市化进程和大量工业项目的开工建设和强势推进，因征地拆迁引发的矛盾纠纷、涉稳事件数量呈多发趋势，成为影响经济建设和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处理、调解、化解难度不断增大，如果我们还是沿用事后“救火”的旧思路、老办法应对，只能事倍功半，容易造成被动。因此，只有不断创新，在社会管理工作中未雨绸缪，及早谋划，才能牢牢驾驭社会稳定大局。公安机关在社会管理创新工作中要着眼经济社会发展大局，顺应社会建设进程，解放思想、勇于探索，充分发挥我国政治优势、现代科技作用和基层创造精神，统筹整合各方面资源，积极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努力走出一条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工作新路子。

一、社会管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通过对社会管理工作各个方面现实状况的认真分析，我们发现在当前的社会管理工作中还存在的以下几个方面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

一是思想认识方面。思想理念创新是社会管理创新的第一步。我们的一些同志特别是领导干部对当前世情国情社情发生的深刻变化把握不准，对维稳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评估不足，对新形势下推进社会管理创新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认识不高，在思想观念上还存在“按部就班搞工作，四平八稳抓队伍”的陈旧观念和“不动不错，越管越乱”的错误认识，缺乏敢想敢干、敢闯敢试、敢冒风险的创新精神。如此以来，整个社会管理工作在机制、方法和手段上的创新就成为空谈，管理难题的破解、管理资源的整合及管理效能的提升更无从说起。二是在警务机制方面。与动态环境下社会治安的规律相比，现行警务机制很大程度上不能适应社会管理创新的要求。在决策指挥上，往往凭经验、靠行政命令来部署；在勤务组织上，延续“群众上班我上班、群众下班我下班”的传统模式，城镇社区警务和农村警务机制还不够成熟；在警务部署上，部门、警种条块分割、各自为战，不能发挥整体合力，政府频繁调用警力参加征地拆迁等非警务活动等，这些都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安机关整体效能的发挥。

三是在硬件配套方面。虽然近年来警用装备不断加强，基层基础的警务保障逐步完善提升，但受经费保障等客观因素的限制，基层公安机关在办公条件、执勤工具、车辆装备、通讯保障、搜排爆装备等公安基础硬件保障上离正规化的要求仍有较大差距。特别是近年来各类大型安保活动增多、涉稳事件频发、群众法制观念不断提高和违法犯罪手段日益更新，公安机关硬件上的更新速度远远落后于社情敌情变化的速度，人海战术下产生的防管控打网络疏漏和管理服务效能低下问题突出。

四是在软件跟进上有局限。主要体现在队伍建设和信息化的推进两个方面。尽管近年来公安队伍在不断增编，民警数量有所壮大，但与高速增长的人口总量、日益严峻的社会治安形势相比较，民警人数比重偏低，民警严重超符合工作。同时，作为社会管理创新“推进器”的信息化工作在基层一线处于起步阶段，一线民警主动吸收信息化改革的能力有限，使信息化作为“推进器”的作用未能得到有效发挥。

二、公安机关在社会管理创新方面所做的有效尝试

一是在社会矛盾源头治理上推行“人性化”措施。公安机关应大力提倡“调解优先”和“柔性执法”的理念，既要严格、公正、规范执法，又要理性、平和、文明执法，围绕“三个最大限度”的总要求，完善以“三调联动”为主体的柔性调处机制，进一步创新执法理念，努力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从源头上有效防止了公安执法问题和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问题的发生。

二是在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上把握“动态化”原则。建立了专业化的巡控队伍，落实车巡集中化、处警专业化、步巡责任化的“三化”要求，最大限度将警力部署在街面、社区和案件高发地段，强化对重点时段、重点部位的治安巡逻盘查。坚持走治安防范社会化道路，广泛发动群众，将巡逻警力延伸到各单位、门店和背街小巷，逐步形成了以专职巡逻民警为骨干、专职治安巡防队和保安人员为主要力量、其他群防群治队伍为补充的社会面巡逻防控体系。积极推进城市治安电子监控系统建设，实现技防设施网络化，并积极服务实战，逐步形成了“专业队伍打、社会力量防、技术手段控”的动态防控新格局。

三是在公安行政管理服务上坚持“社会化”路线。在引导各类场所规范经营、大力整顿黄赌毒问题、加强行业场所阵地控制的同时，积极服务第三产业发展，努力净化治安环境，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坚持安全管理从严，坚持源头治理从紧，阵地控制从优，大力推动加快消防工作社会化和社区防范物业化的进程，推出落实各项便民利民措施，不断优化证照办理服务。特别是在创新旅馆业管理方面，积极开展旅馆业工作人员安全知识持证上岗培训，将出租房屋家庭式旅馆纳入旅馆业管理，探索出了“旅馆业协会”行业自治管理的新模式。

四、进一步深化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的几点建议

一是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思想是行动的先导，解放思想是改革创新的前提，要将解放思想贯穿始终。我们要自觉融入和服务大局、敢于创新进取、勇于探索担责的工作理念，这样才能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始终站在公安事业发展的最前沿。

二是要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信息化是公安工作发展的必由之路，是破解社会管理难题的重要途径，也是社会管理创新工作的“推进器”。辽宁省公安机关早就提出了“信息化引领公安工作”，即创新公安情报工作，强力推进“大情报”平台建设；创新互联网监管机制，强力推进“大网安”格局；创新打击犯罪新举措，强力推进“网上作战”；创新和谐警民关系途径，强力推进“户籍服务一网办”，都是以信息化手段为基本依托。在信息化迅猛发展的今天，我们必须牢固树立科技强警意识，切实提高全警信息化应用水平，充分运用日新月异的现代科技手段，为社会管理创新工作插上腾飞的翅膀，实现公安工作的流程再造和效能倍增。三是要把握好创新与继承的关系。要在创新中继承发展，不能丢弃传统的政治优势。党政的高度重视是开展公安工作社会管理创新的前提，人民群众的支持是公安工作社会管理创新的保障。社会管理涉及众多方面、诸多部门，只有建立党政统一领导，公安牵头，各有关职能部门积极参与配合的工作格局，积极解决一批机制性、体制性、保障性问题，才能实现有效管理，为社会管理创新工作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要进一步强化“贴近实战、服务实战”的务实作风，切实加强调查研究，确保出台的制度和制定的文件附有操作性、针对性和生命力。

四是要把握和谐管理的理念。要创新和谐警民关系途径，以“服务措施一网办”破解新时期满足人民群众新要求难题。大力推行网上便民措施，努力构建群众足不出户就可了解办事流程，打开电脑就能查询办理结果，鼠标一点就能办理业务的阳光警务模式。积极推行“外网受理、内网管理”审批模式，提升网上便民服务效能。积极推行网上预警，预防和减少犯罪危害。积极推行网上信访和警民互动，开通警民互动qq群、社区警务论坛、微博等警民联系平台，及时解决群众诉求。

我们一定要敢于承担风险，克服畏难情绪。要支持、鼓励、尊重基层公安机关的创造性工作，只要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事情，不管障碍有多大都矢志不渝地去干、善始善终地去做；凡是有利于群众利益的事情，不管困难多大都千方百计地去办、持之以恒地去做。社会管理创新是一项长期性、战略性工作，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创新永无止境，在创新工作中，各级领导干部要身先士卒、率先垂范，始终保持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风貌，做到困难面前不

畏惧，矛盾面前不回避，找准关键点，勇破重难点，不唯书、不唯上、只唯实，积极探索，在思想解放上求突破，在工作创新上求实效，在实践中锻炼和提高创新能力，把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工作融入到实实在在的具体行动中。

**第三篇：公安机关积极推进社会管理创新**

公安机关积极推进社会管理创新

全国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工作座谈会6月26日至29日在广东深圳和广州举行。国务委员、公安部部长孟建柱在会上强调，全国公安机关要着眼经济社会发展大局，顺应社会建设进程，解放思想、勇于探索，充分发挥我国政治优势、现代科技作用和基层创造精神，统筹整合各方面资源，积极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努力走出一条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工作新路子。

【重要意义】孟建柱首先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深入分析了新形势下公安机关推进社会管理创新的极端重要性、紧迫性，要求把社会管理创新置于公安工作更加突出的位置，抓实抓好。他指出，当前，世情国情发生了深刻变化，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面临的任务繁重。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事关党执政能力的提高，事关服务型政府的建设和公信力的提升，事关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全国公安机关要以深入推进“三项建设”为载体，紧紧围绕当前社会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总结经验，创新机制，着力解决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矛盾纠纷化解、社会治安管理等问题，不断探索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社会管理体系，全面提升公安机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工作原则】孟建柱强调，1、要坚持以人为本、公平

对待，坚持管理与服务相统一，积极探索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的新办法，努力让流动人口分享城市化带来的成果，逐步融入城市，在城市生活中找到自己的精神家园。

2、要坚持预防为主、调解优先，完善矛盾纠纷滚动排查、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和公安信访长效机制，推动走访联系群众、化解矛盾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努力从预防和源头上化解矛盾。

3、要坚持培育发展与监督管理并重，把社会组织纳入依法有序管理之中。要积极提升虚拟社会管理服务能力，严厉打击网上诈骗、网上赌博、网络色情等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4、要坚持情报信息主导警务理念，建立健全点线面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专群结合的打防控一体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坚持部署随着警情变、警力随着警情走，不断扩大巡逻防控覆盖面，有效整治治安乱点和治安突出问题，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工作措施】孟建柱指出，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是整个社会管理创新的重要组成部分。

1、要完善部门合作、区域警务合作、警种合作机制，形成社会管理整体合力，积极推动社会管理工作社会化。

2、要善于运用信息科技手段推进社会管理，充分运用信息网络手段，不断强化社会服务功能，大力推行网上受理、网上审批、网上办公，进一步简化审批手续，努力为社会和公众提供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服务，让人民群众直接感受到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的成果。

3、要充分尊重基层创造精神，进一步调动、激发基层公安机关和基层民警做矛盾化解工作、基础工作和群众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共同推进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创新。

【工作要求】孟建柱强调，大力加强社会建设，深入推进社会管理创新，既是一项长期的任务，又是一项十分紧迫的工作。各级公安机关领导同志

1、要坚持在解放思想中开拓创新，以宽广的眼界、开阔的思路，准确把握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学会用改革的思维谋划工作，善于用创新的办法突破瓶颈。

2、要坚持在研究状态下开展工作，既要做一名英勇善战的“武将”，更要做一名多谋善断的“儒将”，真正把社会管理作为一门学问来对待，认真学习各种社会管理知识，潜心研究有关社会政策，努力掌握社会管理规律，不断提高宏观决策和科学指导水平。

3、要坚持在相互借鉴中取长补短，虚心学习各地先进经验，勇于反思自身存在的薄弱环节，切实在互相学习中破解难题，在相互借鉴中超越自我。

【队伍建设】孟建柱指出，没有高素质的公安队伍，就不可能有高水平保卫我国的公安工作、高效能的社会管理。各级公安机关

1、要毫不动摇地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扎扎实实地把队伍建设抓出成效。

2、要紧紧抓住最容易发生问题的执法环节，以标准化、流程化、精细化为重

点，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全面提高公安队伍执法水平。

3、要坚持把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作为衡量和检验公安工作成效的根本标准，摒弃不切实际的考核办法，树立正确的导向。

4、要把从严治警与从优待警有机结合起来，既严厉整肃警风警纪，敢抓敢管，以铁的纪律带出一支铁的队伍，又关心爱护民警，努力做到用事业激励警心、用关爱温暖警心、用待遇慰勉警心，不断增强民警的成就感、幸福感、归属感，不断提高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

**第四篇：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论文**

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体会与思考

社会管理是人类社会必不可少的一项管理活动。推进社会管理创新，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是适应我国社会结构和利益格局的发展变化，加强和改进社会管理的必然要求。通过积极参加课堂培训和讨论，对“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有了更为全面和深入的理解，现结合工作实际谈一谈自己的粗浅认识。

一、把握现实问题，深刻领悟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重大战略意义

当前，我国既处于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又处于社会矛盾凸显期，社会管理领域存在的问题还不少。在经济快速发展，体制快速变革，社会快速转型的过程中，社会管理明显滞后于经济发展，主要表现为：在思想观念上，重经济发展，轻社会管理；在管理主体上，重政府作用，轻多方参与；在管理方式上，重管制控制，轻协商协作；在管理环节上，重事后处置，轻源头治理；在管理手段上，重行政手段，轻法律道德等。社会矛盾不断孕育和爆发，社会矛盾总量仍处于高位，人民群众的安全感还不够高，社会管理所面临的挑战极为严峻。如何解决这些迫在眉睫的现实问题，成为摆在各级领导面前的重要课题。

胡锦涛同志在今年2月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及其创 1

新专题研讨班上指出，“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是继续抓住和用好我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推进党和国家事业的必然要求，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是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必然要求，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必然要求，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实现党和国家长治久安具有重大战略意义。”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按照党的十七大和省委七届六次全会的要求，自觉把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作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内容，作为执政为民的关键环节，作为构建和谐社会的战略举措，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紧紧抓住社会管理源头性、根本性和基础性问题，以更大的决心、更实的举措、更多的投入，创新社会管理体制，完善社会管理机制，破解社会管理难题，实现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确保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稳定。

二、贵在创新，重在加强，深入推进社会管理工作实现新跨越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总目标，牢牢把握最大限度激发社会活力、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 的总要求，以解决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突出问题为突破口，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加强社会管理法律、体制、能力建设，维护人民群众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持社会良好秩序，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管理体系，确保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稳定。

一方面，要以“贵在创新”的气魄，建立完善各项社会管理机制为保障，大力实施社会矛盾源头预防工程。一是把科学执政、民主执政和依法执政作为执政为民的核心。建立健全重大事项调查研究和集体决策制度、重大政策专家咨询制度、公示制度、公开征求意见制度，对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每一项重要决策，严格按科学规律办事。着力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的群众工作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建立健全集督促落实、纠偏纠错、目标考核于一体的执行体系，实行跟踪问效制，约束和规范机关干部、工作人员的行政行为和执法行为，促进履职尽责，坚决防止因不作为、乱作为、违法行政引发矛盾，导致不稳定问题发生。二是建立和完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对涉及区域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事业，坚持从实际出发，一律实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确保决策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安全性。凡提交常委会和政府常务会议审批涉及民生的重大事项，未经评估的不予上会；评估出的严重隐患凡是未得到 3

妥善化解不得擅自组织实施。政府督查部门负责对风险评估过程、评估结论审查审批过程的监管、指导和评估后续工作的管理，避免因后续管理缺位引发矛盾和问题。三是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扩大和拓宽就业渠道，加大对城镇贫困就业家庭的帮扶力度，组织开展对城镇再就业人员和失业人员劳动技能培训，鼓励和引导应往届高校毕业生开展创业致富活动。坚持优先发展教育，重视教育公平，满足群众多样化的教育需求。坚持公共医疗卫生的公益性质，努力健全覆盖全市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切实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力度，有效解决城乡低收入家庭和各类棚户区家庭的住房困难。加快完善城镇居民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制度，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四是健全监督制约机制。加强监督体系建设，努力从源头上预防矛盾发生。进一步强化法律监督职能，加大对行政执法机关的监督力度，健全和完善党的监督、法律监督、人大政协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以及技术监督相互配合、协调联动的监督制约新机制，从源头上约束、监督执法者的执法行为，避免由不作为和乱作为引发矛盾纠纷。大力推进执行工作机制改革，着力建立执行联动机制、威慑机制等长效机制，切实从根本上解决“执行难”问题，最大限度地杜绝执行中的腐败行为、消极不作为和乱作为引发社会矛盾。

另一方面，要以“重在加强”的力度，积极畅通民意诉求渠道，大力实施社会矛盾和信访问题攻坚化解工程。一是广辟“开门接访”渠道。充分利用信访绿色邮政、专线电话、网上信访等渠道，引导群众更多地以书信、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充分发挥各级信访代理站和民情汇集处置中心的作用，对各类矛盾问题能够化解在基层的在第一时间化解，基层解决不了的及时汇总上报，逐级研究解决。以深入开展法治城市、乡村、社区、街道、单位创建活动为载体，深入推进“法律八进”，广泛深入宣传与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社会和谐稳定和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群众依法有序表达利益诉求，减少和避免非正常集体访的发生。二是完善“三大调解”体系。进一步创新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三位一体”调解工作协调配合机制，按照组织网络、工作程序、法律效率、业务指导“四个对接”工作思路，通过不断完善和健全“大调解”体系，努力实现“四提高、五下降”的工作目标，即：人民调解成功率、民事诉讼案件调解成功率、行政信访案件调解成功率、人民群众对调解工作的满意度提高；群体性事件，民转刑案件中民事诉讼案件、涉法涉诉案件、集体上访数量下降。三是提升“攻坚化解”能力。要通过大力加强政治业务学习，采取岗位培训、争星夺旗、业务比武等形式，不断提升信访干部处理复杂局面、解决疑难问题、协调预测指导、综合分析研判、推进工作创新“五种能力”，努力 5

成为攻坚克难的标兵。对成因复杂、时间跨度长、涉及面广的问题，坚持解决问题和疏导教育相结合，依法按政策办事和特殊情况个案处理相结合，采取领导包案、集中调度、调解仲裁、救助救济等有效措施，实现案结事了、息诉罢访。严格实行信访工作“双规范、双追究”，即规范干部行政行为、及时解决信访问题；追究不作为、乱作为的单位和个人的责任、树立责任意识，追究违法上访人的责任、营造良好信访氛围。抓好《信访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和引导群众依法信访，增强群众依法信访的自觉性，引导信访人树立法治观念，逐步改变那种“找上级、找大官、告衙状”和“官大于法”的错误认识。严格落实中央、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强化依法治理信访工作。

此外，还要不断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坚持严打方针不动摇，努力营造“大打压”态势；深化重点领域管理，努力形成“大治理”局面；依靠科技手段，努力构建“大防控”体系；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努力构建“大联动”格局。

三、精心组织，齐抓共管，确保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工作落到实处

一是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的全过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各级党委政府要把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切实摆到重要位置，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健全一把手负总责制，统一部署，制定 6

规划，抓好落实。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对本部门、本单位及职责范围内的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负总责，深入调查研究，定期召开党委（组）会议，分析解决改革推进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制定具体贯彻意见和配套文件，一并认真实施。二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工作责任制，明确各级各部门及群团组织、企事业单位的职责和任务。各级财政部门要把加强社会建设和创新社会管理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确保资金落实到位。各地各部门和人民团体要根据各自职能，在开展业务工作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工作任务，明确专人负责组织、协调、推进工作，落实好各项保障措施。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和监督考核机制，促进工作与考核奖惩挂钩，并纳入领导干部工作实绩档案，形成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协调配合、奖罚并举的工作格局。

三是组织引导公众积极参与。社会是由公众构成的，没有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社会管理的社会，难以切实实现社会和谐。因此，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必须突出强调公众在社会管理中的主体地位，并且要不断提高其参与社会管理的素质，增强其社会管理的责任感与使命感，使广大公众牢固树立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观念以及人民当家做主的观念。各级党委政府要牢固树立人民国家人民管理的意识，探索建立公民参与社会管理的机制和途径，引导和鼓励公民依法理性有序参与社会管理和社会建设。充 7

分发挥舆论正面引导作用，通过各种宣传渠道，大力宣传党和政府在加大社会建设和创新社会管理的工作力度以及推进工作落实的决心和责任，大力宣传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在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中发挥的重要作用以及典型人物事迹，最大限度地动员和组织广大人民群众投身于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的实践，努力形成社会管理人人有责、社会建设人人参与、社会稳定和谐共建的良好局面。

做好社会管理工作，促进社会和谐，既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条件，也是其有力支撑。因此，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重大意义，统筹兼顾，标本兼治，把社会管理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不断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为促进社会和谐、实现“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凝聚强大力量。

**第五篇：公安机关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实践和思考**

浅谈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工作

公安机关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中坚力量，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政府、责任政府和效能政府的时代背景下，应主动顺应形势，把握机遇，迎接挑战，立足职能，因地制宜地创新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社会管理模式，解决当前发展中社会治安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全力维护稳定，保障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必须紧紧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

党委政府的工作中心是经济发展，为经济建设创造一个良好的治安环境，既是党委政府和广大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基本要求，又是公安机关义不容辞的职责。近年来，县公安局积极为经济社会跨越发展清障开道，响亮地提出“打霸除恶等同命案必破，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责任重于泰山”口号，强势推进打霸除恶向重点领域、行业、区域和村居延伸。坚持“露头就打、不露头就挖、打早打小、除恶务尽”的斗争策略，动真碰硬，重拳出击，形成了以城区为主，城乡联动，整体推进的常态化斗争格局。同时，瞄准“效率最高、服务最优”两大目标，出台优化发展环境举措和服务经济发展承诺，开辟“绿色通道”，实行“一站式”服务，将服务的触角前移到经济发展的主战场，实现了对重点企业的“零距离”服务。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要求公安机关必须主动把公安工作融入到经济建设中来，转变观念、开拓创新，全力推助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一是要进一步强化服务中心的意识。把企业和人民群众的呼声作为改进工作的第一信号，使每一项任务的提出、服务经济政策的制定，都必须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做到有利于经济发展和人民需要的坚决执行。二是要继续深化打霸除恶专项斗争。围绕“摸排整治”和“打击处理”工作主线，确立“挖老”、“打新、“铲小”工作方针，创新建立常态联动、协作机制、易涉恶场所（行业）定期联系机制、线索摸排机制、专案挂牌攻坚机制和提高打击效能考核培训等长效严打机制。三是要深入落实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举措。牢固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服务发展是第一警务”的理念，改进户籍、出入境、消防管理等，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健全企业涉稳风险等级评估、预防经济犯罪协作配合等机制，开展“保姆式”服务。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必须立足公安机关的打击职能

打击犯罪是公安机关的主业，是管理社会、维护稳定的基本职能，也是人民群众对公安机关最基本要求。近年来，县公安局把社会管理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基础工程、群众利益的民心工程，先后组织开展了打击防范“两抢一盗”破案攻坚和“零发案日”“双竞赛”活动、“断油行动”、“断腿行动”、“猎鼠行动”等，设立流动红旗和奖励基金，采取离职追逃、离职破案等超常规措施，坚持每周两次开展专项清查行动，并把“破小案”作为维护稳定、加强社会管理、促进和谐、惠及百姓的重要举措，实现了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指数逐年提升。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要求公安机关必须立足公安主业，充分发挥打击职能，全力做好社会治安防范和稳控工作。一是要坚决遏制“两抢一盗”案件多发势头。依托“跨区域办案协作机制”，以“打团伙、打流窜、打系列、打职业、抓现行”为重点，运用蹲点守候、巡防布控、特情提供、阵地控制等手段，采取以动制静、以快制快的战术，联动联勤，全力遏制“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的高发。二是要打造立体化动态防控体系。按照“一警多能，合成化作战”的目标，落实“防线”、“守点”、“巡面”的巡逻防控力量，推行“红袖标”工程、“警治联勤”等群防群治工作模式，织牢“城区专业化、农村社会化”“两化”防控网络。三是要深入开展“零发案”创建。充分利用网络、短信平台等载体，落实心防、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动员开展邻里守望、义务巡逻等防范活动，推进“警铃入户、十户联防”、简易红外报警等小技防建设，努力减少和降低各类可防性案件发生。四是要全力打造“天网工程”。坚持市场化运作，积极整合社会面技防资源，大力推行以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报警系统

为主要内容的“天网工程”建设，力争实现对所有乡镇街道、交通要道、重点部位全面覆盖。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必须善于破解社会管理的难点和新问题

维护社会治安、提供良好服务，是人民群众对公安机关社会管理工作的期待和要求。需要公安机关紧紧围绕管理中的突出问题，创新机制，探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新举措。近年来，县公安局全力破解影响和制约公安长远发展的难题和瓶颈，推行实有人口、房屋“双实有”的管理模式；制定虚拟社会管控方案，建立舆情观察员和网络评论员队伍；会同教育部门建立校园警务室，创新校园安全管理机制；在县电视台、电台设立交通曝光台，建立交通安全教育示范基地；先后推出“民生警务直通车”、运用“平安大家谈•警务广场”、“警民时时通短信服务平台”、“网上公安局”、“警方微博”等一系列惠民、便民、利民措施，社会管理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要求公安机关必须对基础性、源头性问题深入调研，及时填补管理空白、弥补执法“短板”。一是要破解流动人口管理问题。要建立常住人口信息定期抽验、核查制度。加强流动人口监督检查，落实业主和出租房主的责任，实行案前管控责任倒查制度。建立完善重点人员逐级报备等制度及高危人员信息预通报制度，提高重点人口列管率和控制率。二是要创新虚拟社会管理问题。提高网吧实名登记率、安全管理系统在线率，健全网上舆情引导处置机制、网络评论员队伍，跟踪掌握重点人员网上活动情况；建立网上舆情监测分析研判机制和重特大案件、命案同步上案制度，提高侦察打击、防范控制能力。三是要提升治安行政管理水平。运用“警方微博”、“公安在线”等，走进“虚拟社会”，关注民生、联系群众，了解社情民意、把握社会热点。每周至少开展两次以上交通秩序集中整治行动，深入开展“文明交通示范岗”创建活动。推进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推广娱乐场所分级管理办法。完善“加急服务、上门服务、提醒服务、超前服务、跟踪服务”等措施，擦亮窗口形象。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必须考虑公安事业的长远发展

只有长期深入推进社会管理创新，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才能更加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动公安事业科学、跨越发展。近年来，县公安局树立信息主导警务的理念，突出科技应用，着力提升信息化治安管控能力。组织实施“大走访”、“百警联村”惠民工程、“百警驻企”安商工程、“百警进社区”便民工程，串百家门、知百家情、暖百家心。全部推行错时工作制，变“全时警务”为“时效警务”，千方百计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同时，狠抓执法规范化建设，提升执法公信力，促进了警民关系和谐发展。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要求公安机关必须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立足公安工作可持续发展，加强基础工作。一是要继续抓好“三百”工程的深入实施。在“百警联村”、“百警驻企”、“百警进社区”工作中，深入开展“便民警务日”活动，主动提供便民服务，精心打造安定和谐的社会治安品牌，务实高效的服务群众品牌，公正亲民的公安形象品牌。二是强化信息研判和应用。坚持每日收集，每周汇总，每月综合，每季评估、每年深度研判情报信息。及时发现、分析违法犯罪的规律和特点，有针对性地发布预警信息，实现精确制导、精确指导、精确评估，提高情报信息的研判水平。三是提升执法办案水平。深入开展“立办结案”工作，加强法制教育和执法业务培训，完善民警执法档案，健全执法监督及执法考评体系，建立执法质量动态考评网上晾晒平台，创新示范案卷评选机制，提高执法质量，坚持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提升执法公信力。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